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会议资料

2022 年 9 月 9 日

目录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.....	3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安排.....	5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.....	6
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的议案.....	7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
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确保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保证本次会议的顺利进行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规定，特制定本须知。

一、本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认真做好召开本次会议的各项工作。

二、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，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。

三、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，并采取现场、网络相结合的方式投票。

四、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，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。

五、股东要求大会发言，请于会前十五分钟向股东大会秘书处登记，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，填写“发言登记表”，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，超过十人时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十位股东，发言顺序亦按持股数多的在先。

六、在本次会议召开过程中，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向大会秘书处报名，并填写“发言登记表”，经本次会议的主持人许可后，始得发言。

七、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。

八、本次会议表决采用投票方式。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。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，股东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，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“赞成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三项中任选一项，并以打“√”表示，未填、填错、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“弃权”。

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九、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坚持朴素从简的原则，不给予出席会议的股东（或委托代理人）额外的经济利益。

十、本公司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本次会议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安排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9 月 9 日（周五）14:00

会议地点：江苏省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 27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- 一、主持人宣读《会议须知》并介绍本次会议出席情况；
- 二、宣读议案：
 - 1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的议案》；
- 三、推举计票人、监票人；
- 四、股东逐项表决议案；
- 五、休会并汇总表决结果；
- 六、宣读表决结果；
- 七、见证律师对会议情况发表法律意见；
- 八、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结束

议案一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的议案

各位股东、股东代表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对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内容	修改后
1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,8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,04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